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 3 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
众
参
与
说
明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

目 录

1.概 述	1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报批前公开情况	15
7.其他	17
8.诚信承诺	18
9.附件	19

1.概述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选址于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国务院令682号）要求，一切新建、扩建、技改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形式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据此，我单位正式委托四川德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此项工作。

在环评过程中，我单位根据生态环境部印发的第4部令《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采取了网上公示（2次）、登报公示（2次）、现场张贴公示等多种形式开展公众参与，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选址选线、建设内容、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首次公开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

2.2 公开方式

首次公开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03173U215>，首次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7 日，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是一个面向全国的环境公益公示网站，包括环评报告公示、验收报告公示、公众参与公示、土壤与地下水调查公示、固体废物处置信息公开、水保验收公示、环境应急预案公示、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建设单位信息公开、清洁生产、信息披露、机构合作展示等 12 版块。网站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此次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以下为公示截图：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编辑 移动 删除

[四川] 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138****8931 发表于 2023-03-17 13:57

1 0 0 0

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特委托四川德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生态环境部令(部令第4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现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建设项目名称：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项目概要：项目占地117282.46m²，新建厂房约100000平方米，建设水晶饰品生产线200条，新建办公楼、倒班房7000平方米及配套设施，预计达到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益昌大道677号—电商物流园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657999810

电子邮件：2745699872@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四川德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德阳市庐山北路477号希望财富中心A栋11楼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838-2270692

邮编：618000

电子邮件：331716920@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现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或者其他便利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者环境影响评价单位提交书面意见或电话咨询。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中真实记录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并将公众的宝贵意见、建议向项目的建设单位和有关部门反映。

[注]：请公众在发表意见的同时尽量提供详尽的联系方式。

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7日

附件1：附件：四川锐晶品科技有限公司公众参与调查表.pdf 94.0 KB, 下载次数 0

回复 点赞 收藏

评论 共0条评论

欢迎大家积极评论，理性发言，友善讨论...



0/150

发表评论

138****8931
636/1000

2 0 202
主题 回复 云贝

项目名称 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项目位置 四川-广元-昭化区

公示有效期 2023.03.17 - 2023.03.31

他的公示

[四川] 德阳天元置业有限公司“天元置业
曲智智能化生产扩建设工程”环境影
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公示证明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3年03月17日-2023年03月31日

公示时长 14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1 项目第一次网络公示图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截止征求意见稿形成之前（2023年10月7日），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任何项目周边团体或个人对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建设以及环境保护方面的书函、电话、传真、发送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意见反馈。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完成了《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3 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依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应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我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开始进行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第二次公示时，链接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公示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网站上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1007yvXnJ>，公示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7 日，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是一个面向全国环保公益性公示网站，包括环评报告公示、验收报告公示、公众参与公示、土壤与地下水调查公示、固体废物处置信息公开、水保验收公示、环境应急预案公示、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建设单位信息公开、清洁生产、信息披露、机构合作展示等 12 版块。网站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此次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以下为公示截图：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四川悦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当前 环评公示 关闭

删除

【四川】四川悦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审核中 138****8931 发布于 2023-10-07 15:03

4 0 0 0

四川悦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征求意见稿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业主委托承担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的环评公示工作。现已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为充分了解项目所在区域社会各界对该项目建设的意见，更好地做好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按照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起施行)，现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建设地点：四川省广安市邻水县元坝镇分水岭村
建设性质：新建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占用工业用地117282.46m²，主要建设4栋1F生产厂房的68893.96m²、1栋堆泥间1268.98m²、1栋3F办公综合楼276.60m²以及1栋环保设备用房8360.39m²等辅助设施，安装电炉炉、燃气炉、全自动磨粉机、喷漆流水线、抛光生产设备、成型生产设备、清洗线设备等，建成后达到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的生产能力。

二、项目可能对环境及敏感目标造成不利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水环境
(1) 施工期
项目所在地设置简易沉淀池，施工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场地洒水降尘及车辆冲洗用水，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收集后用作灌溉农田。不直接排入地表水体。地基施工阶段基坑作业抽取的地下水经沉淀处理后，用于车辆冲洗及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
(2) 运营期
总磷在车间进行预处理达到《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0-2008)表2车间排口标准后，与其他清洗废水混合后经过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经预处理后达标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生产。初期项目产生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渠沟；危险废物经预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废标准限值(含超标从严执行)，出水水质经预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废标准限值(含超标从严执行)，出水水质经预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废标准限值(含超标从严执行)。

2. 大气环境
(1) 施工期
拟建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空气的影响主要来自土方开挖、筑路材料的运输及装卸的施工扬尘、动力机械排出的废气及扬尘。通过采取洒水降尘、洒水降尘、合理堆场、车辆清洗等措施，施工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大大减低，工程的施工不会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
(2) 运营期
项目产生的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电炉炉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火油炉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成型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抛光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5)排放；喷漆废气经“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后通过15m高排气筒(DA006)排放。危险废物经预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废标准限值(含超标从严执行)，出水水质经预处理后达到《危险废物鉴别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废标准限值(含超标从严执行)。

3. 声环境
(1) 施工期
项目施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各种施工机械和车辆运输产生的作业噪声。施工噪声采取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项目施工期噪声可以达到标准限值要求。
(2)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及辅助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强度约为70-85dB(A)。采取隔声、减振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厂界外昼夜间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边环境及敏感目标造成不利影响。
4. 固体废物
(1) 施工期
建筑垃圾分类收集，经过分类收集后可以利用的部分外售给废品回收站；不能利用的建筑垃圾，全部送至城建部门指定的地点处理。装修垃圾、化学品、涂料的废桶收集在场地内暂存后统一交由处置单位处理，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建筑垃圾可以得到妥善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项目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2) 运营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置情况：在3#厂房东北侧设置一处50m²一般固体废物堆场，用于生产固废临时堆放。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置情况：在3#厂房东北侧设置一处50m²危险废物暂存间，用于危险废物的贮存，并采取防渗化防渗、防风、防晒、防雨等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为一个半月左右根据具体情况清理。贮存容器选用符合国家标准的不锈钢、塑料和玻璃容器，并能在贮存容器的管路上标注，详细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成分、特性以及发生泄漏事故时的应急措施和补救办法。通过采取上述措施，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方案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要求，危险废物处理措施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

5. 地下水、土壤
采取分区防渗，明确具体防渗措施及相关防渗技术要求。合理设置污水处理系统、污水收集池、循环水池、危险废物暂存间、2#生产车间(喷漆区域、化学镀区域及清洗区域)、化学品库、堆泥间等区域实施重点防渗；1#车间、2#生产车间内除重点防渗区的其他区域采取一般防渗；办公生活区及厂区道路采取简单防渗。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要求；选址于广安市邻水县元坝镇分水岭村，项目运营符合法律法规要求；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各污染物能够得到达标排放；项目排放的废气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不会对当地环境质量造成影响；本项目在采取相应的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后，建设项目事故风险水平可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在合理的空间规划环评措施下，项目符合园区环境规划以及园区工业污水处理厂建设规划，项目可行。
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建议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附件和附图：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ndGHyLgWwzVz-08lg
提取码：n3r8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全文附件和附图联系方式：张先生18657999810；电子邮箱：2745699872@qq.com
五、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限
本次公示的主要目的是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的意见。
六、公众意见网络链接
链接：http://pan.baidu.com/s/161UdMAZQ-hvGUoVlm77fhg
提取码：p14o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本次公示意见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与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单位联系。
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18657999810
电子邮箱：2745699872@qq.com
环评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0838-2270692
电子邮箱：311716920@qq.com
七、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本次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如有意见，公众可在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将填写好的征求意见稿反馈给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同时注明单位名称、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能及时与您沟通和反馈相关情况。
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评编制人员不得将受理的个人意见用于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的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请留意。
作者：(138****8931，已修改1次)， 最新修改于2023-10-07 15:24

138****8931 698/1000

5 主题 0 回复 302 浏览

项目名称：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
项目位置：四川广安-邻水县
公示有效期：2023.10.07 - 2023.10.19

周边公示 (10)

- 公示结束 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公示结束 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公示结束 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公示结束 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公示结束 四川悦晶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第一次公示

下一节 首页

删除 收藏 分享 打印 列表 审核 认证 下载

公示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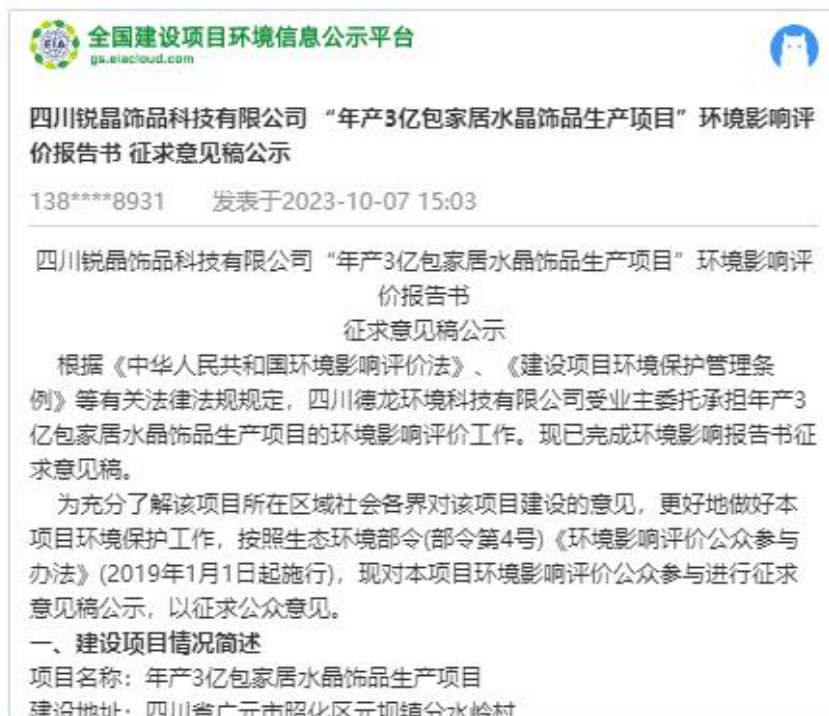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情况说明

公示有效期 2023年10月07日-2023年10月19日

公示时长 12天

公示截图如下：



扫码查看公示详情



图 2 项目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单位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11 日、10 月 13 日分别在四川科技报上进行了征求

意见稿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要求的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报纸公示截图如下：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现面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ndGsHvpLLgWrzv2j-08lg>，提取码：n3r8。纸质文档可在我单位查阅，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提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联系人：张先生，单位地址：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联系电话：18657999810，电子邮件：2745699872@qq.com。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1日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现面向全体公众征求意见，项目征求意见稿全文见链接：<https://pan.baidu.com/s/1JndGsHvpLLgWrzv2j-08lg> 提取码：n3r8。纸质文档可在我单位查阅，意见可通过电子邮件、信函方式提出。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联系人：张先生，单位地址：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联系电话：18657999810 电子邮件：2745699872@qq.com

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3日

四川《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规范》实施 构建禁毒戒毒工作一体化格局

近日,四川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规范(以下简称《规范》)正式实施。《规范》规定了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的工作原则、工作原则、工作范围、基本要素、工作内容和成效评价七大方面的内容,适用于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

明确“谁来做”“做什么”“怎么做”

《规范》从组织领导、人员配备、工作内容、工作流程、考核激励等方面对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进行了规范。组织原则上,按照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分工,明确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分工。

工作开展的可行性建议以及参与、协调工作启动的工作,由司法所负责,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

《规范》明确,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

健全三级指导机构推动“标准”落实

《规范》明确,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司法行政指导社区戒毒社区康复工作,由司法所负责。



开展禁毒主题活动

近日,广安市公安局禁毒大队联合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在广安市公安局禁毒大队联合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开展禁毒主题活动。

活动现场,广大民警和群众参加了禁毒主题活动,禁毒大队联合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市禁毒办,开展禁毒主题活动。

通过此次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民警和群众对禁毒工作的认识,提高了禁毒工作的实效性。



南江县人民法院审结一起销售伪劣产品案

近日,巴中市南江县人民法院依法审结被告人王某销售伪劣产品案。王某因销售伪劣产品,被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五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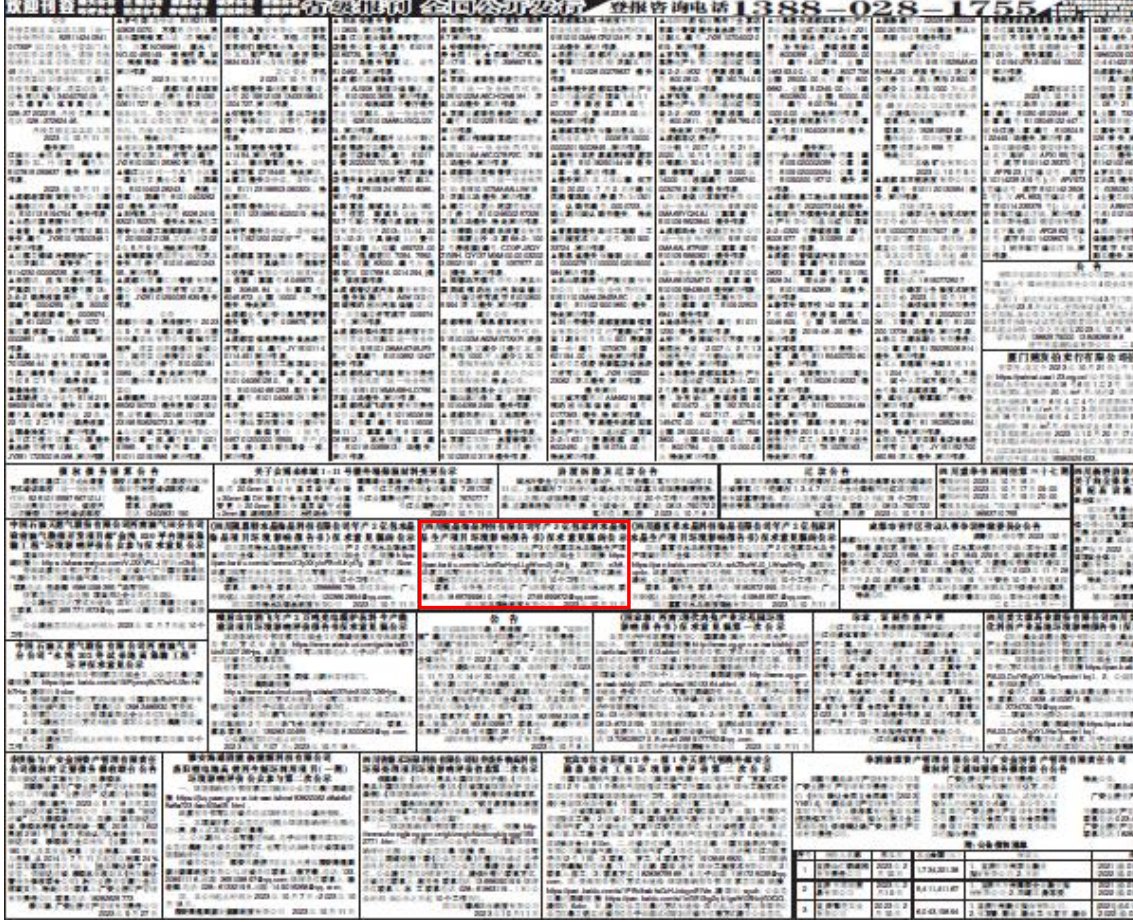
简阳市持续做好学校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

简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近日开展学校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发放宣传资料、开展交通安全知识讲座等方式,提高师生交通安全意识。



国家反贪腐中心 承接项目 1388-028-1755

国家反贪腐中心承接各种项目,包括法律事务、项目管理、咨询服务等。联系电话:1388-028-1755。



承接项目 1388-028-1755

承接各种项目,包括法律事务、项目管理、咨询服务等。联系电话:1388-028-1755。

图3 项目第一次报纸公示截图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如何科学施肥?

为加强对秋冬季作物科学施肥的指导,近日,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农业科研院所等专家,围绕设施蔬菜秋冬季节科学施肥技术进行了专题研讨。

施肥原则

设施黄瓜的科属蔬菜分为秋冬季、越冬、春季和夏季,其施肥原则与生产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密切相关,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的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的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的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的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秋冬季节,设施黄瓜的施肥原则应符合:1. 科学施肥;2. 减量增效;3. 绿色生产;4. 提质增效;5. 资源节约;6. 环境友好;7. 安全健康;8. 绿色发展。

牛腹泻病咋治疗



牛在产奶过程中,常有反刍现象,有时反刍量明显减少,有时反刍停止,甚至出现腹泻。腹泻的病因复杂,可能与饲料、环境、疾病等多种因素有关。治疗时应根据病因采取相应措施,如调整饲料、改善环境、药物治疗等。

降温又多雨 警惕细菌性病害

近日,我国大部分地区降雨频繁,且多数地区降雨量大,在这样的天气下,细菌性病害的发病率会明显升高。农民应加强田间管理,及时排水,并注意使用杀菌剂进行防治,以减少病害的发生。

农业农村部发布重要提醒,要求各地农业部门密切关注天气变化,指导农民做好防灾减灾工作,确保农业生产安全。

Advertisement for 'Sichua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magazine, featuring a grid of various articles and contact information. The grid includes titles like '减少伤口防止病菌侵入', '选药 用药 杀菌防治更有效', and '寻找养蜂(儿)生父母'.

图4 项目第二次报纸公示截图

3.2.3 现场张贴

我单位于2023年10月7日~10月19日在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项目建

设处公示栏以现场张贴公告方式持续征求公众意见，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 部令第 4 号）中要求的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照片如下：



图5 项目现场张贴公示

3.3 查阅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征求意见稿公示网址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31007yvXnJ> 获取征求意见稿及公众调查表，也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或直接到工作单位等方式，向我单位提交意见或咨询有关情况。纸质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场所设置于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目前无公众对查阅场所进行纸质征求意见稿全文的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工程提出异议、建议和反对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位于已批规划园区内，除采取网络、报纸、现场张贴的公众参与方式之外，因此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及现场张贴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接到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本工程提出异议、建议和反对意见。

6.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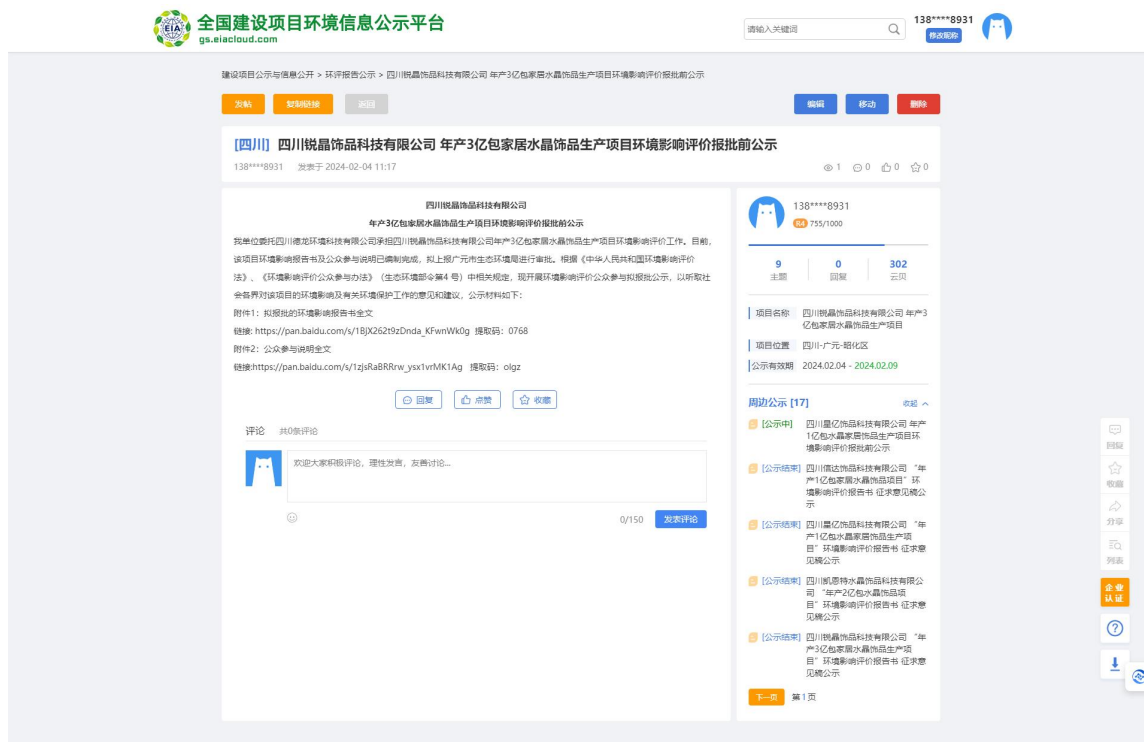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本项目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通过网络平台进行报批前公示，公开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在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2月4日公开本项目的环评报告报批前公示，本次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我单位于2024年2月4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网站上进行了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报批前公示（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全文），公示网址为：<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40204DVeX0>，公示截图如下：



此次网络公示的载体为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https://www.eiacloud.com/gs/>），是一个面向全国的环境公益公示网站，包括环评报告公示、验收报告

公示、公众参与公示、土壤与地下水调查公示、固体废物处置信息公开、水保验收公示、环境应急预案公示、企业环境信息披露、建设单位信息公开、清洁生产、信息披露、机构合作展示等 12 版块。网站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此次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7.其他

项目公众参与调查相关原始资料、档案保存于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地址：广元市昭化区元坝镇分水岭村）办公室存档备查。

8.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3亿包家居水晶饰品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江县铭丽农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锐晶饰品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2月4日

9.附件

无。